

证券代码：870353 证券简称：荣林环境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荣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许明荣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

会议；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2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公司 2022 年度决定不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提名章翔群、费学金为新任董事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1日收到董事沈其、金毓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按照公司《章程》及有关议事规则，提名章翔群、费学金为公司新董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章翔群、费学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浙江荣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浙江荣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6日